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编号：临 2021-006

可转债代码：113008

可转债简称：电气转债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集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以吸收合并方式私有化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集优铭宇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优铭宇”)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集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集优”)签署《合并协议》，公司、集优铭宇及上海集优对外发布联合公告(以下简称“《联合公告》”)，集优铭宇拟以吸收合并的方式对上海集优实施附先决条件的私有化，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集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吸收合并方式私有化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90)。截至 2020 年 12 月 4 日，《合并协议》项下生效的先决条件达成，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集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吸收合并方式私有化暨关联交易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100)。上海集优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召开股东大会及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吸收合并相关议案，截至 2021 年 1 月 11 日，《合并协议》项下的生效条件已全部达成，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集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吸收

合并方式私有化暨关联交易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03)。上海集优 H 股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上市地位于《合并协议》项下的实施条件全部达成之后并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上午九时正起撤销,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集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吸收合并方式私有化暨关联交易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05)。

截至本公告之日,集优铭宇及上海集优已分别通知其各自的债权人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在《文汇报》刊登合并公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相关债权人可于其收到通知后 30 日内或自债权人公告刊登之日起 45 日内(以较迟者为准)要求集优铭宇及上海集优清偿其各自的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日